李克强在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政府首脑（总理）理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的讲话（全文）

2021-11-26 01:08 来源： 新华社

新华社北京11月25日电

**在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政府首脑（总理）理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的讲话**  
（2021年11月25日，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李克强

尊敬的马明总理，

各位同事：

很高兴通过视频方式和大家共同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总理理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感谢哈萨克斯坦政府为举办本次会议所做工作。

上合组织成立20年来，秉持和弘扬“上海精神”，有效促进了地区安全稳定和成员国共同发展。当前，国际和地区形势继续复杂深刻演变，新冠肺炎疫情仍在起伏反复，世界经济曲折复苏，南北“发展鸿沟”拉大，各国可持续发展面临严峻挑战。习近平主席在出席上合组织峰会时提出，构建更加紧密的上合组织命运共同体。中方愿同各成员国增进政治互信，深化务实合作，为促进地区繁荣稳定共同担当作为。我愿提出几点建议：

一是筑牢安全屏障，维护地区长治久安。当前，地区国家面临解决热点问题、应对恐毒合流、维护网络安全等多重挑战。要巩固执法安全合作基础，联手防范安全问题外溢，落实打击“三股势力”合作纲要、反极端主义公约等法律文件，加强反恐、禁毒、信息安全等领域合作。

二是携手防控疫情，加强公共卫生治理。本地区疫情形势依然严峻，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任重道远。要用好本组织重大传染病疫情通报制度，加强疫苗和药物研发合作，完善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加强防控政策和技术交流，探讨数字医疗、远程医疗、基本卫生服务、人员培训合作新模式，提升公共卫生危机应对水平。中方愿继续通过捐赠、出口、联合生产等方式同上合组织国家开展疫苗合作，促进疫苗在地区国家的可及性和可负担性。中方始终秉持开放透明态度参与病毒溯源国际合作，呼吁国际社会排除干扰，为科学溯源创造良好环境。愿推动在上合组织国家建立更多海外中医药中心，让传统医学为增进各国人民健康福祉发挥更大作用。

三是坚持开放共赢，助力各国经济复苏。深化区域经济融合是本组织国家的共同选择。要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坚持以开放为导向，不断改善贸易投资环境，采取更多便利化举措，提升贸易规模和质量。加强各国能源政策协调，保障重大能源合作项目稳定运行，提高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水平，确保地区能源安全稳定供给。强化创新驱动，把握大数据、信息通信、人工智能发展新趋势，打造跨境电商、海外仓等合作新亮点，为促进区域经济复苏与增长蓄势赋能。

我们高兴地看到，中国与本组织国家今年前9个月的贸易总额达3950亿美元、同比增长近四成。中方愿继续利用中国——上合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等平台，同各方拓展国际物流、现代贸易、双向投资合作，扩大进口上合组织国家优质农产品和其他适销产品，促进彼此贸易动态平衡和可持续。通过举办“云讲堂”等方式，加强多边电子商务政策交流、经验分享和产业对接，提升区域电商发展水平。

四是推进互联互通，畅通区域经济循环。互联互通是发展振兴的关键动能。要发挥各成员国区位优势，推进交通、能源、通信网络建设，推动区域互联互通合作提质升级。落实好本组织成员国政府间国际道路运输便利化协定，加快构建国际多式联运物流中心，更好发挥现有“快捷通道”和“绿色通道”作用，保障区域物流供应链平稳畅通。开辟多元化融资渠道，继续探讨建立上合组织开发银行的可行方案，扩大成员国间本币结算份额，为设施联通构建有力的金融支撑。

中方欢迎各方积极对接各国和区域发展战略，构建全球互联互通伙伴关系，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愿同各方一道，进一步发挥中欧班列作用，尽快实现中塔乌公路常态化运行。中方正在本组织框架内启动实施银联体二期专项贷款，愿与各方密切合作，推动区域务实合作稳中向好。

五是聚焦民生福祉，促进绿色可持续发展。我们要紧扣民生所需，根据疫情形势稳妥有序恢复人员往来，加强扶贫减贫、人力资源、青年创业、防灾减灾合作，培育文化创意、智慧旅游等新增长点，让合作成果惠及更多民众。深化环境保护、应对气候变化、生态多样性保护、低碳经济等领域合作，落实好上合组织环保合作构想、“绿色之带”纲要等文件，发挥本组织环保信息共享平台作用，努力实现经济发展与绿色转型协同推进、相互促进。中方倡议建立本组织多边协作应急信息共享系统，根据自愿原则成立医学、法学、农学大学联盟，不断拓展可持续发展合作的广度和深度。

各位同事！

“为者常成，行者常至”。中国明年将主办本组织成员国政府首脑理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我们期待同各方一道，将更多合作共识转化为丰硕合作成果，更好造福地区和世界各国人民。

谢谢！